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350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035094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3509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共同辦理「112年健康促進學校特色獎勵計畫」1份，請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2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203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臺灣兒童及青少年健康促進，推廣新一代健康促進學校核心標準，鼓勵學校嘗試推動新一代指標，並將其健康行為內化，進而影響家庭、社區及職場，落實維護校園健康，國健署與國教署共同合作辦理旨揭獎勵計畫。

三、旨案獎勵計畫簡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
(二)獎項類別、報名條件及審查方式：

1、卓越獎：推派109及110學年連續2年「體位適中比率」、「裸視視力不良率」及特定年級「未治療齲齒率」3項數據指標，全部優於當年度各學制之縣市平均



值學校；以「第三代健康促進學校」八大標準作為評選核心項目；採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視等兩階段評獎。

- 2、特色獎：無限制學校報名條件，惟同所學校不得同時報名卓越獎，並僅能參加特色獎內任一種獎項。獎項包括社區夥伴獎、創新課程獎、支持環境獎及健康服務獎等4類獎項；運用「第三代健康促進學校」中相應之標準作為評選核心項目；採書面審查及口頭報告等兩階段評選。



(三)報名期限：地方政府於112年3月14日前推派學校；受推派之學校請於112年4月10日前寄送書面審查資料（郵戳為憑）。

(四)獎勵方式：

- 1、獲獎學校及其所在地方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與衛生局，預定於112年6月參加聯合辦理的成果發表暨頒獎典禮，接受公開表揚。
- 2、卓越獎：金質獎3名、銀質獎5名、銅質獎15名、推動獎27名，共50名。
- 3、特色獎：社區夥伴獎、創新課程獎、支持環境獎及健康服務獎等各5名，共20名。

(五)計畫作業說明會：112年3月3日、9日及10日分別於南、中及北區辦理計畫作業說明會，請有意願報名參加獎勵計畫之學校於112年3月2日前報名參加說明會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輔仁大學健康促進學校國際網絡推廣中心陳相奴小姐或郭亭亞小姐；聯絡電話：(02)2905-2056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23/02/24
13:56:38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訂
線